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8 年 3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在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 5 号本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周瑞堂董事长提议并主持，董事会现任成员共 6 人，出席会议人数为 6 人。全体监事、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2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各董事。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逐项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1. 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07 年度财务报告》；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2. 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3. 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7 年度实现利润 168.22 万元，可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7701 万元。

经本公司董事会研究，虽然本公司于 2007 年度实现了扭亏为盈，但鉴于本公司每股净资产仍低于所发行股票面额，未分配利润余额为负，因此决定：本年度不分红送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 2007 年度实现利润 168.22 万元，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报告期末，本公

司可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7701 万元。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对本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表示认可。

4. 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2007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上述议案需提交本公司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后生效。

5. 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撤消本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实施“其他特别处理”申请事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鉴于本公司2007 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结果显示公司已实现盈利，已消除的股票交易退市风险，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交易撤消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同时开始实施“其他特别处理”。

本申请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

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八年三月二十一日